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关于 任洪军继承房屋申请登记不动产的公示

编号: 2018023

申请人任洪军继承其父亲任德本位于兴隆台区兴隆农场
(丘地号 1-51-46-1-401, 证号 022318, 面积 85.21 平) 住
宅一套, 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向我中心申请不动产转移(继
承)登记。

依据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》(试行)规定, 我中心依
法对上述申请登记事项进行公示, 公示期内有异议的, 请书
面向我中心提出; 公示期满无异议的, 我中心将依法办理不
动产登记。

公示期: 自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

联系电话: 0427-2360629

联系人: 范晓春

联系地址: 盘锦市双台子区高家良种场创业大厦一楼 18

号窗口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

